

股票代码：000663

股票简称：永安林业

编号：2024-049

福建省永安林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除董事张宝文先生外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董事张宝文先生因工作冲突请假，缺席董事会，不能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福建省永安林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4日以书面和通讯方式发出，2024年7月5日以线上会议的形式召开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吕锦程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，亲自出席董事5人（其中，吕锦程、刘丽杰、王天敬、陆元昌、刘雪娇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），缺席董事1人，独立董事张宝文因工作冲突原因请假，缺席本次董事会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会议以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通过了《关于补选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；

（二）会议以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

议案》；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定于2024年7月24日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审议事项：

（一）提案名称

1.关于补选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！

福建省永安林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7月5日